

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告知函回复的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风神股份”）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关于请做好风神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》（以下简称“告知函”）。

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就告知函提出的事项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，并按照告知函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回复。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告知函的回复进行公开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<关于请做好风神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>的回复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9月26日